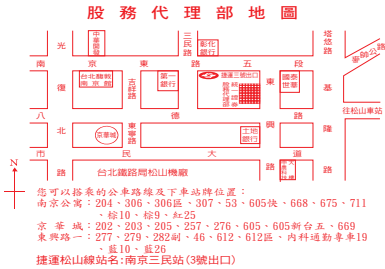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105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1樓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代理專線：(02)2746-3797(代表線)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證 券 代 號：6692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01號
恆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股東 台啓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
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
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 貴股東
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出席簽到卡

108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8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57號5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章處

編號：

核對：

108證券代號：6692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案。(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2.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3.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4. 敦請全體股東放棄本公司上櫃前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5.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6.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7.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8.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9.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10. 補選舉第三屆董事一席。
11.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

委託人(股東)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編號 L5進金生能源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第二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編號：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三聯

L5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帳簿劃撥(變更)申請書

戶 號

戶 名

電 話

集保帳號(原登記)(限本人)

券商代號

帳 號

出 納

經 辦

編 號

原留印鑑

※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款抵充劃撥費用。
※集保資料若核對無誤且不修改者請勿寄回。
※集保帳號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撥，則改無實體登錄。
※如有修改請於108年6月25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 同意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請於前方空格內打勾，並將此聯蓋原留印鑑寄回。

L5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變更)申請書

戶 號

戶 名

電 話

原登記(無誤免寄回)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 目

帳 號

檢號

(新)變更

銀行名稱

總行代號

分行別

科 目

帳 號

檢號

郵局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銀行資料務請填寫完整，如因此無法匯款，則改寄支票。
※貴股東若不知如何填寫匯款帳號，請檢附欲匯款之本人帳號存摺影本，以利正確輸入資料。
※本公司現金股利之發放，除經登記以匯款方式領取者外，其餘均以支票掛號郵寄 貴股東。
※請於108年6月25日前寄回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俾以處理。

L114-ZOL5-9104

105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第四聯

L5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收請貼
郵票市縣區鄉鎮村里路段巷弄號之(樓)
收件人： 號

第五聯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委託書用紙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108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九時整；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257號5樓，召開108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案。2.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討論。2. 敦請全體股東放棄本公司上櫃前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提請 討論。3.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4.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6.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7.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決議。(四)選舉事項：補選舉第三屆董事一席。(五)其他議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配案說明：
- (一)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86,728,642元，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提列10%法定公積計新台幣：8,672,864元及提撥特別盈餘公積7,500,000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3,282,692元及適用IFRS9影響數7,500,000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101,338,470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22,700,000元(約每股無償配發現金1元)及股票股利為：45,400,000元(約每股無償配發股票2元)；每股配發金額係依108年4月實收股本：22,700,000股計算之。
- (二)發放現金股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分派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或其他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配息配股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有關除息之相關事宜，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三、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說明：
-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107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45,4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新股：4,540,000股。
- (二)盈餘轉增資案依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每仟股無償配發200股。
- (三)本次原股東配發不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事宜，併湊不足或未如期辦理者，依公司法第240條規定按面額折發現金至元為止，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 (四)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五)嗣後如因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或其他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在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變之下，則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六)本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
- (七)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1. 本公司之章程就董事名額係採非固定數額制，本次補選董事1席採提名制候選人。
2. 本次選舉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1席：李傳來，投資人如欲查詢其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46sb10>)請自行輸入「公司代號：6692」及「公告日期：最近3月」查詢。
- 五、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說明：
1. 依據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解除補選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2.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所選出之新任董事如有公司法第209條之競業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自董事就任日起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補選之新任董事一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請參閱現場報告。
- 六、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08年4月27日起至108年6月2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七、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附上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暨第一聯出席簽到卡全聯招疊寄回，並請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八、如有股東欲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本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十、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之事項，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路徑：請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6692」及年度「108」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 十一、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 此致
貴股東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L114-ZOL5-9104